

高等学校教学观中若干问题的认识及其实践

吴贻谷 刘花元

我国高等教育在改革的进程中,于继续改革教育体制的同时,正逐步向教学领域深化。高等学校教学改革的深化,和其他各项改革一样,首先要解决的,仍然是思想观念问题。这就是说,要确立一个科学的教学观。

所谓教学观,是人们对教学的规律性的认识,包括对教学在人才培养中担负的任务、教学指导思想、对教与学双方各自所起作用的认识等等。一定的人才观决定一定的教学观。不同社会的人才观,都是由该社会的经济、政治、文化决定和制约的;反过来,一定的教学观则是一定的人才观的体现。人才观与教学观的关系,是主从关系,是后者适应前者、体现前者的关系。

我国高等学校的根本任务,是培养为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国家而献身的高级专门人才。这种人才必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具有创新精神和创造能力,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从我国对这种人才的需求和高等学校培养人才的现状之间的差距来看,树立科学的教学观日益显示其重要性和紧迫性。本文拟就教学观中若干问题的认识及其实践进行初步的探讨,以期引起高教界的共同研究。

一、以教学为主,教学科研一体化的观念

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特别是世界新技术革命的兴起,高等学校的职能正在发生深刻的变化,逐渐由培养人才的单一职能朝着培养高级专门人才、发展科学技术文化和为社会直接服务等多职能方向发展。高等学校培养出来的毕业生是否德才兼备和符合实际需要,这是衡量高等学校办学方向正确与偏离、办学水平高低、对社会贡献大小的基本标志。因此,无论高等学校的职能如何变化,其基本职能仍然是培养人才。众所周知,人才的培养主要是通过教学来完成的,教学工作是高等学校经常性的中心工作。所以,以培养人才为主,以教学为主,是高等学校教学观的主要体现。

高等学校教学与科研的有机结合、相互促进,又是现代高等教育的主要特征之一。1809年,德国教育家洪堡首先提出“教学与科研相统一”的观点,并在他倡导创办的柏林大学实行,为近现代许多国家的大学所效法。高等学校是国家开展科学研究的重要方面军,重点高校还是攀登世界科学技术高峰的“国家队”,应当利用学科门类较齐全、实验手段较先进、科技队伍数量较大和结构较合理,以及学术信息较灵通等相对的优势,大力开展科学研究。但高等学校进行科学研究,与科研单位、生产部门有相同点,又有不同点。相同之处在于都为经济和社会发展服务;不同之处在于,高等学校的许多科学研究要紧紧密结合教学开展,以利于提高教育和教学质量。比如:利用科研成果和最新科技成就建立新学科、发展新专业;充

实、更新教学内容，编写新教材；改善、更新实验设备，开设新的实验项目；把科学研究引入教学过程，训练学生的科研能力，以及提高教师的业务水平等等。

为了实现教学与科研的统一，高等学校教师应该既有教学实践，又有科研实践。在科学研究方面，首先，要重视高等教育科学研究。它是任何一所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中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无论是通过科研还是教学去培养学生，教师不研究教育规律和教学规律，不讲究教学方法，即使学术水平再高，也难以取得好的效果。目前，在我国高校中，教育科学理论与实践的研究尚不广泛和深入，原因主要是存在认识上的偏见和政策上的偏颇。正确的作法是：教师的教育科研成果应和其它科研成果同等看待，得到应有的评价；教师的考核，教师专业职务的评审、晋升和聘任，应把教学能力、水平和教育科学研究的成绩作为重要的依据。

其次，高等学校的科学研究应当是分层次的。培养研究生任务重、教学和科学研究基础好、重点学科比较集中的少数重点高等学校，应当办成既是教育中心，又是科学研究中心；主要培养本科生、师资力量较强的高等学校，也应积极开展科学研究工作，争取在某些有特色的学科领域内逐步形成优势，建设一些先进的科学研究基地；师资力量相对薄弱的其他高等学校或新建院校，首先要做好教学工作，同时结合教学的需要，根据地区和行业的特点，适当安排技术开发或科学技术应用和服务工作。对于后两个层次的高等学校，不能不顾条件，盲目追求高层次。所有的高等学校，在办学指导思想上和实际工作中，都应以教学为主，把一批教学、学术水平高的教师安排到教学岗位上，特别是公共课、基础课、专业基础课教学的第一线。主要从事科学研究或指导研究生的正、副教授，每一至二年至少要有一个月担任这些课程的主讲任务。青年教师先应过好教学关，强调在教学实践中锻炼、提高。

此外，高等学校在发挥为社会直接服务的职能的过程中，也要体现教学与科研的统一。诸如：通过兼任教学、科研工作为社会直接培训人才，利用科学研究成果向社会开展咨询服务和转让、推广应用科技成果，以及提供社会所需要的实验、测试、计算等设备、手段和方法，这些都是在教学科研的统一中实现的。

二、教书和育人相统一的理念

教书，一般是指教师通过教学向学生传授知识，培养学生的能力。育人，广义上是指通过德育、智育、体育和美育全面培养人才；狭义上是指对学生进行思想政治教育。教书为了育人，育人是教书的目的，二者是相辅相成的，手段和目的是统一的。

教学的基本规律之一，是教学过程具有内在的教育性。远在我国古代，荀况就提出：“学为成人”；韩愈则主张“文以载道”，认为“师者，传道、授业、解惑也”，把进行思想教育、传授知识和启迪智慧并列为教师的职责。德国教育家赫尔巴特也说：“我想不到有任何‘无教学的教育’。正如相反方面，我不承认有任何‘无教育的教学’。”我国现代教育家徐特立更为明确地提倡，教师既要做“经师”，尤要做“人师”，做到“经师”与“人师”的统一。从古今中外这些教育家的论述中，我们至少可以得到两点启示：第一，科学本身具有巨大的教育力量。真正的科学知识是正确地反映客观世界的运动规律的。掌握科学知识，不仅可以使学生正确地认识客观事物，而且可以培养学生的正确观点和信念。第二，在教学过程中，教师的言行举止、品德修养、治学态度等必然反映出来，对学生产生潜移默化的影响。正如加里宁所说：“要知道，教育者影响受教育者的不仅是所教的某些知识，而且，还有他的行为、生活方式及

对日常现象的态度。”

学生的主要任务和主要活动是学习，思想政治方面的问题往往通过业务学习表现出来。高等学校对青年学生进行思想政治教育，根本目的是帮助他们形成科学的世界观和高尚的道德品质。长期以来，学校虽然重视这方面的教育，但是由于在认识上和实践上把它同专业教育割裂开来甚至对立起来，往往达不到预期的效果。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大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面临许多新情况和新问题。一方面，我们必须围绕树立共产主义世界观和培养共产主义道德品质这个中心，采取疏导的方针和循循善诱的方法，对学生进行生动活泼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理想和纪律教育、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教育，并且努力研究80年代青年学生的特点，力求掌握其思想发展的规律。另一方面，必须依靠和发动广大教师担负起教书育人的重任，寓思想政治教育于专业教学之中。实行教书育人相统一，要在教学中贯彻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科学地选择和传授教学内容、设计和组织教学过程，正确揭示客观事物的规律，使学生培养科学态度、掌握科学方法，奠定科学世界观的基础。同时，通过经常的教学工作，针对学生在专业教育过程中产生的大量思想认识问题，采用业务上引导和学术熏陶的方法，进行思想政治教育，使教书和育人紧密地有机地结合起来。实践证明，那些在学生中威信较高的教师，结合教学对学生进行思想品德教育，往往可以收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当前，高等学校树立和贯彻教书与育人统一的观念，不仅需要进一步提高广大教育工作者的认识，使之成为自觉性的行动，而且需要对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管理体制进行深入的改革。近年来，不少高等院校先后实行了导师制，为大学本、专科生配备思想政治素质较好、教学经验较丰富、学术水平较高的教师担任导师，对学生德、智、体、美等方面的发展全面负责，把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作为一项基本任务落实到教师身上，不失为实行教书与育人相统一的一种较好的管理制度和组织措施，值得继续提倡。

三、传授知识和培养能力相结合的观念

知识与能力，既有区别，又有联系，是互相依存、互相制约、互相促进、互相转化的。向学生传授知识是培养学生能力的基础。学生的能力只有在掌握知识的基础上才能得到发展，没有知识作基础的所谓能力，犹如“镜花水月”，是有其名而无其实的。但是，在传授知识的同时，如果不培养学生的能力，就难以使学生更好地接受传授的知识，运用已经获得的知识，并进一步去探求新知，造成一种良性循环。对于这个在历史上长期存在争论的问题，列宁在《青年团的任务》中曾经指出：“我们不需要死记硬背，但是我们要用基本事实的知识来发展和增进每个学习者的思考力。”这一论断，其实已经正确地阐明了传授知识和培养能力的关系。

今天，经济和科学技术发展进入了一个新的时代，各类知识的信息量急剧增加，更新过程加快，对高校教学培养学生能力的要求尤为迫切。高等教育是在中等教育基础上的专门教育，担负着培养高级专门人才和发展科学技术文化的基本任务。高校教学过程是围绕一定的专业培养目标展开的。学生在校期间要打好理论基础，获得基本的职业训练，做好一定的就业准备，完成从学生到独立工作者的转化。高等学校的教学，不可能也无必要把人类积累起来的某一学科领域的全部知识传授给学生。学生在校短短的几年，除教给他们最基本的理论、知识、技能外，应把发展他们的智能作为主要的教育任务，让他们进行创造性的学习，由“学会”的较低层次达到“会学”的更高境界。

在深化教学改革中，实行传授知识与培养能力相结合，首先要调整专业培养规格，优化学生智能结构。在培养规格中，既要有掌握本专业理论的要求，又要有提高思想道德素质和一般科学文化素养的要求。通过培养，要使学生具有为社会主义献身的精神，基础比较厚实，知识面比较宽广，独立工作能力比较强，并有创新精神和一定的创造能力，具体体现人才的全面发展。为此，要进一步改革课程体系，合理设置课程，加强基础理论的教学。基础理论知识在全部知识中是最稳定、持久、不易老化的部分，是专业知识的基础。课程设量要逐步综合化，文理工各科正在互相渗透，要特别注意开设交叉学科和边缘学科的课程，使学生具有比较广博的知识，为发展智能打下良好的基础。还要减少必修课，增加选修课。这不仅可以扩大学生的知识面，更重要的是发展和培养学生的非智力因素，为学生将知识转化为能力创造重要条件。此外，要精选课程内容，让学生了解和掌握当代科学技术的新成就、新思想、新发展，用尽可能新的文化科学知识武装学生，并组织 and 引导学生积极开展“第二课堂”的学习和研究，去开拓新的学习领域。

其次，实行传授知识和培养能力相结合，必须注重培养学生的自学能力，将科学的方法论交给学生，使能举一反三，触类旁通，明一知十。我国著名教育家叶圣陶有句名言：“教是为了不教”，深刻地说明了让大学生掌握科学方法论的重要性。因此，教学方法的改革应列为高校教学改革的重要议题。由于大学生已具有一定的文化科学知识，抽象逻辑思维能力有较程度的发展，学习上具备了独立自主性、积极主动性和分析批判性。而传统的“单向式传输”的教育，会使这些受到压抑甚至窒息。所以，在教学方法改革中，要逐步实现传授法向指培养提转化，由再现式向探求式转化，从而使教的比重逐渐减少，学的比重逐渐增加，不断培
导法高学生的自学能力。

四、理论密切联系实际的观念

理论密切联系实际，是教学观的重要观念之一。长期以来，在我国高等教育中，关于理论与实际的关系问题一直是争论的一个焦点。有时强调理论学习，忽视了向实际学习；有时强调向实际学习，又出现“读书无用”或轻视书本知识的倾向。在高等学校深化教学改革的过程中，对这一重大原则问题，有待于进一步认识和实践，从而克服可能产生的偏差，在教学中正确处理理论与实际的关系。

根据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观点；在教学中学生掌握知识的过程，实质上是一种认识过程，是在实践的基础上，循着生动的直观到抽象的思维、从抽象思维到实践的路线进行的。学生的这种认识过程又有其特殊性，是在教师指导下，以掌握人类历史上积累起来的书本知识为主的认识过程。因此，学生在校的主要任务是学习理论。理论知识反映自然界、社会和人类思想发展的普遍规律，对实践有广泛的指导作用。高校教学的基本任务就是使学生获得与实践相结合的基础理论和专门知识，并运用于实际，学会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促进德、智、体、美的全面发展。

为了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更好地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教学观念，第一，高等教育事业必须同国民经济发展的要求相适应。邓小平同志早在1978年4月《在全国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明确指出：“最重要的是整个教育事业必须同国民经济发展的要求相适应。不然，学生学的和将来要从事的职业不相适应，学非所用，用非所学，岂不从根本上破坏了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方针？那又怎么可能调动学生学习和劳动的积极性，怎么可能满足新的历史时期向教育工作提出的艰巨要求？”这就深刻揭示了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和理论联系实际的本质。

根据这个指示精神，高等学校的专业设置、培养目标、具体规格和课程内容，都必须从我国国情出发，同时博采各国之长。对于教学来说，就是要进行周密的调查研究，了解国家对专门人才的需求，把握当代科学技术文化发展的趋势，分析毕业生在工作岗位的情况，进一步调整专业服务范围和方向，使人才培养主动适应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

第二，坚持教学、科学研究、社会实践三结合。通过“三结合”，不仅能使青年学生增长知识、才干，提高思想觉悟，健康成长；而且可以推动教师从多方面的实践中汲取营养，改革教学内容、教学方法，乃至整个教学过程的工作。实践证明行之有效的方式是：理、工、农、医各类高等学校，立足地区经济振兴，同科研单位、生产部门联合办学培养人才，协作开展科学技术研究，直至建立教学、科学研究、生产联合体；哲学社会科学类高等学校，根据互利互惠的原则，实行联合办学、代职实习、咨询服务，建立相对稳定的教学、科研、社会实践三结合基地。

第三，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要贯穿教学的全过程。教师联系实际将理论讲实、讲透，学生联系实际将理论学懂、学深，以备将来走上工作岗位后在理论指导下进行自觉的实践。因此，要将仍然存在的教师、书本、课堂的“三个中心”，发展为教师与学生、书本与实际、课堂与社会的“三个结合”。当前，独立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较差是高校学生中一种带普遍性的现象，在教学中还存在轻视实践、脱离实际的倾向。针对这种状况，必须根据学科性质、专业特点，通过多种途径，采取多种方式加强实践性教学环节。在教学实践中，也要处理好校内系统教学与参加社会实践的关系，以校内系统教学为主，理论学习为主，防止那种为实践而实践的倾向。

五、教师主导作用和学生主体作用并重的观念

教师与学生在教学过程中的地位和作用及其相互关系，一直是教学观中认识分歧的一个问题。“教师中心说”和“学生中心说”各曾风行一时，其片面性均为后来的教育实践所否定。但当前我国高等学校仍然相当普遍地存在着重教轻学的现象，过于强调教师的主导作用，而忽视学生的主体作用。在教学中，单向灌输知识较多，启发学生生动活泼地学习较少，以致学生习惯于死记硬背，不善于独立思考。重教轻学，很不利于发挥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不利于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的有开拓精神、创新能力的人才。

主体和客体，本是一对哲学概念。相对于作为客观的知识、能力来说，教师执教，学生学习，教师与学生都是主体。这不是本文所要讨论的问题。这里探讨的是，通过教学培养人才，教师的主导作用和学生的主体作用必须并重，而不能偏废。如所周知，教学过程是教与学的双边、双向活动，其中教师与学生担负的任务和所起的作用是各不相同的。一般来说，教学的方向、内容、进程、方法等主要由教师确定和安排。教师必须充分发挥培养人才的主导作用，善于正确引导，将学生引进科学宫殿的大门。与此同时，学生要在教师的指导下，充分发挥人才成长的主体作用，自己奋力攀登，登堂入室，去撷取科学宫殿的珍宝。

为了克服当前重教轻学的倾向，高校教师发挥主导作用时，应着重于在教学中指点方向，指示重点，指导学生自学，把启发和调动学生的积极思维贯穿于教学的各个环节中。要变教学中的单向传输为双向交流，以教带学，以学促教，彼此推动，教学相长。在教学中，学生要牢记和服膺“要自学，靠自己学”、“大学生，尤其是高年级，主要是自己研究问题”的真理，要发扬献身精神和科学精神，独立思考，勇于创新，充分发挥主体作用，主动地生动活泼地进行创造性的学习。在高校的教学管理中，则要引进竞争机制，激发学生学习的内在动力，增强学习对学生的吸引力，促进“要学生学习”向“学生要学习”的转化。